

招标代理委托书

委托单位：广州市增城区城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单位：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负责建设的广州市增城区荔湖街新城大道东侧18005200A24018号地块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目前已具备招标条件，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现决定委托广州市房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该项目的招标代理工作。希望贵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招投标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平、公正、公开地进行招标代理工作。

广州市增城区城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6日

